

力学与土木工程学院 2022 年

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为进一步推动我校研究生招生工作科学规范选拔、择优录取,根据《中国矿业大学 2022 年招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简章》和《中国矿业大学 2022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公告》,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 2022 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一、复试总则

复试录取工作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

二、组织领导

1、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和复试专家小组。

2、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对相关人员进行政策、纪律、业务等方面培训,学院内各专业接收名额的分配、奖助学金指标的使用原则等,负责确定并向研究生院报送拟录取研究生名单。

3、各复试专家小组负责完成复试考核的具体工作。

三、申请人基本条件

1、申请人必须是具有推荐免试资格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并获得所在学校推免资格。

2、申请人本科阶段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品德良好、遵纪守法、无任何处罚或处分记录。

3、身心健康、体检合格。

四、网上报名及要求

1、获得推免资格且有意报考我校的推免生,须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9 月 22 日通过学校“2022 年硕士(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系统”(简称“推免招生系统”,网址: <http://yjsxt.cumt.edu.cn/Open/Recruittkss/Signintm.aspx>)进行预报名。

2、9 月 23 日起,获得推免资格的考生可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推免服务系统”(网址: <http://yz.chsi.com.cn/tm>)按相关要求信息进行注册、

上传照片、网上缴费、填报志愿。

3、取得复试资格的推免生，按学院复试安排参加复试，复试时需提供以下材料：

- (1) 本人学生证（需完整注册，每一页均需提交）、身份证复印件；
- (2) 国家级外语考试成绩单一份；
- (3)《思想政治考察表》、《2022 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登记表》（由系统直接导出）；
- (4) 本科学习成绩单一份，要求加盖所在学校教务处公章（红章原件）；
- (5) 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科研成果或获奖证书者，提供复印件一份；
- (6) 考生诚信网络远程复试承诺书（本人手写签名）；
- (7) 考生本人宣读《诚信网络远程复试承诺书》的视频（须不遮五官及耳朵）（仅提交电子版）；
- (8) 其他可证明自己学术水平、科研能力、综合素质等材料（可选择）。

上述申请材料电子版以“报考专业代码名称+身份证后 6 位+姓名”命名后压缩到一个文件夹，在 9 月 24 日前发送至邮箱 cmceyjsh@cumt.edu.cn。纸质版材料请按照编号顺序装订成册，在 9 月 28 日之前，直接寄（发）送到江苏省徐州市中国矿业大学南湖校区力学与土木工程学院 A217，研究生工作办公室，仅限于 EMS 或顺丰，材料不予退还，逾期不再接受申请。

五、复试对象

参加复试考生为获得推免资格，通过报名系统报名并通过资格审核的有意报考中国矿业大学力学与土木工程学院的校内外应届本科毕业生。参加暑期夏令营并获得优秀营员的考生，不再参加本次复试。

六、复试时间及形式

1、复试时间：9 月 24 日下午，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2、复试形式

(1) 采取网络远程复试的方式进行，主平台选用钉钉，备用平台为腾讯会议。请各位考生提前将两个平台下载好，注册好。

(2) 复试采取面试形式，考察学生的综合素质与能力，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

(3) 复试内容：包括考生的基础和专业知识、外语水平、思想品德及政治表现、综合素质、创新意识、团队精神、科研基础、工作实绩以及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等。

(4) 复试方式：不定题目，由复试小组成员随机提问，即问即答。

七、接收程序及办法

1、复试通知发送。学院对考生申请信息分批次审核，及时遴选，并通过学校“推免招生系统”或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向符合条件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本着先申请先审核的原则，择优选拔，额满为止，所有复试工作在2021年10月15日前结束。

2、进入复试的推免生须在“报名系统”内点击“导出”下载打印相关表格，包括基本情况表、复试登记表、思想政治考察表、体检表等。学校不再另发书面复试通知。

3、考生参加复试。确认参加我院复试的申请人，需及时了解申请学院的复试实施细则，并按学院相关要求按时参加复试。

4、录取名单确定。学院根据招生计划、复试成绩等择优确定待录取名单，学校将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出待录取通知，考生收到待录取通知后，须在**24小时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录取，否则视为放弃。待录取考生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列入正式录取名单，被正式录取的考生不得参加统考。

5、学院加强推免生的学科交流，鼓励学科交叉，积极推动复合型人才培养。

八、录取办法

总成绩由加权平均成绩和复试成绩加权计算，根据各学科指标，按报考学科（专业）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录取。

总成绩=加权平均成绩（比重占60%）+复试成绩（比重占40%）

九、有关奖助政策

1、学校奖助政策

(1) 学业奖学金：推免的直博生学业奖学金按博士研究生身份参与评选，推免的本硕博、硕博连读学生第一学年学业奖学金按硕士研究生身份参与评选。博士研究生一等学业奖学金18000元/人，获评比例为30%，二等学业奖学金12000元/人，获评比例为70%；硕士研究生一等学业奖学金8000元/人，获评比例为

30%，二等学业奖学金 5000 元/人，获评比例为 50%。

(2) 特别优秀的推免生可以同时申请国家奖学金，标准为：博士：3 万元/人，硕士：2 万元/人。

(3) 国家助学金：所有推免生均可以享受国家助学金，博士生每生每年 15000 元，硕士生每生每年 6000 元。

(4) 学校面向博士研究生设立“未来科学家计划”项目：1.2-4 万元/项。面向硕士研究生设立“未来杰出人才助力计划”项目：0.8-1.5 万元/项。

2、学院奖助政策

对于招收来自 985、211 工程院校且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学生，在硕士研究生阶段，原则上导师需按不低于学费标准发放助研津贴，在研一学年获得一或二等奖学金资助。

十、其他

1、当考生不能被第一志愿专业录取时，学院在确保招生公平公正的前提下，可结合各专业接收推免计划剩余情况和考生意愿进行调剂。

2、推免生在申请时必须保证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一旦发现申请人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我校将不予录取或取消录取资格。

3、被录取的研究生支教团学生办理保留入学资格等相关手续请关注研究生院后续通知。

4、我校确定接收的推免生，在入学报到时未获得本科毕业证书者，学校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5、我校确定接收的推免生均须参加体格检查。我校推免生需参加我校医院的体检（时间另行通知）

6、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学院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以德为先，把学生思想品德考核作为推免生录取的重要依据。严格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注重对学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考查，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7、除在我校“报名系统”内报名外，所有推免生均须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内填报志愿，通过系统接收学校的复试通知及确认拟录取，不通过“推免服务系统”进行的拟录取无效。

8、我校受理考生投诉和申诉的时限以复试结束后十天为准。

9、未尽事宜，按照学校相关政策办理，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0516-83590619

QQ 群号：560992499

咨询邮箱：cmceyjsh@cumt.edu.cn

监督电话：0516-83590608

力学与土木工程学院

2021 年 9 月 14 日